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第 4 屆「百大青農輔導計畫」 百大青農輔導遴選作業流程

作業流程	預定時程	辦理機關 注意事項	申請人 注意事項
遴選計畫公告			申請人可於本會網站或農民學院網查詢本計畫內容及相關申請文件說明須知
↓			
宣導說明			
↓			
受理申請	106/9/1-30	收件翌日起 5 日內完成文件審查，若應檢附文件未檢附，應以電話、書面或 E-MAIL 等方式通知	申請人應於公告受理期間內，檢附線上填寫申請書、農業經營企劃書併同相關證明文件，向經營土地所在之本會所屬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或畜產試驗所提出申請接獲電話、書面或 E-MAIL 等方式通知翌日起 5 日內完成補件，未於期限內完成，則視同放棄
↓			
受理截止		受理截止日翌日起 21 日內，各場(署、所)對於報名青農進行申請資料及現地查訪，確認與經營企劃書應與實際現況相符，並召開評選會議及面談	
↓			
書面審查作業	106/10/1-21 (漁業署、畜試所、農業改良場)		
↓			
現地訪視			
↓			
評選會議及面談		各場(署、所)將初審結果送本會辦理複審	
↓			
初審資料送會		會本部召開複審會議確認百大青農獲選名單	
↓			
複審作業 複審會議	106/10/22-11/8		
↓			
公告遴選結果	106/11/9		於受理截止日翌日起 40 日後可上本會網站查詢遴選結果
↓			
簽訂專案輔導契約書	106/11/9-30		正取青年農民於公告後於本會通知之期限內，與原申請單位簽訂專案輔導契約書